

「義魄千秋」2023全國義民祭在新竹縣

2023「愛鄉愛土·義民後生」客語講古比賽實施辦法

壹、目的：促進客語向下扎根，提升客語流通使用及認同感，特辦理本比賽。

貳、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客家委員會、新竹縣政府、新竹縣議會

二、主辦單位：新竹縣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文化局

三、承辦單位：新竹縣新埔鎮枋寮國民小學

參、參加對象：國小學生至45歲以下青年均可。

肆、參賽組別：分為國小組低年段(1-3年級)、國小高年段(4-6年級)、國高中職組、大專青年組(45歲以下)，採初賽與決賽兩階段進行，大專青年組報名人數以30人為上限，僅辦理決賽。

伍、競賽內容：

一、客語講古比賽主題：內容與客家文化之美有關即可，如：客家美食/客家祭典與信仰/客家諺語/客家精神/客家地景/客家名人/客家傳說等為主題，可參考2023說故事比賽網站資源。

二、客語講古比賽說故事時間：初賽每人以3分鐘為限、擂台賽(決賽)每人以3-4分鐘為限。

三、初賽採上傳影音檔案，聘請專家評選方式，國小組入選9名、餘各組入選6名晉級決賽，決賽為擂台賽方式。

四、故事內容應於決賽當天繳交紙本3份於報到處。

陸、報名方式及日期：

一、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網址另行提供。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2年6月30日(五)晚上12:00止**，初賽報名總排序前50名報名者(須資料完備)可獲得參加獎【禮卷200元】；大專青年組報名總排序前10名並完成決賽出賽可獲得參加獎【禮卷200元】。

三、決賽日期:112年7月22日(星期六),地點另行公告。

柒、獎勵:

一、初賽:

(一)國小低年段組及國小高年段組入選9名、國高中職組各組入選6名頒發國小組每人獎金1,000元、國高中職組每人獎金1,500元及獎狀各乙幀,並晉級決賽。

(二)各組優選6名,每人頒發獎金500元及獎狀乙幀,指導教師頒發指導獎狀乙幀。

二、決賽:

(一)國小低年段組、國小高年段組、國高中職組、大專院校青年組,各組前3名頒發獎金及獎座,第4至6名頒發獎金及獎狀乙幀,各組得獎及指導老師禮券如下:

1. 國小組:

低年段組:第1名2,000元、第2名2位各1,500元、第3名3位各1,000元、第4至6名為優勝每人500元。

高年段組:第1名2,000元、第2名2位各1,500元、第3名3位各1,000元、第4至6名為優勝每人500元。

2. 國高中職組:第1名3,000元、第2名2,000元、第3名1500元、第4至6名為優勝每人500元。

3. 大專青年組:第1名5,000元、第2名4,000元、第3名3,000元、第4至6名為優勝1,000元。

4. 國小低年段組、國小高年段組、國高中職組進入決賽之指導老師頒發500元禮券及指導獎狀。

捌、評分標準:

(一)內容(思想、結構):40%。

(二)客語(客語咬字發音):25%。

(三)台風(動作、表情):30%。

(四)時間掌控:5%。

評審團依上述評分標準評分並依序位法決定優勝名次,參賽者須尊重評審團之評定結果,不得異議。

玖、注意事項：

- (一) 參賽者應確保參賽故事無發生侵害第三人著作權利之情事；如有抄襲、重製、侵權、誹謗、妨害風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發生，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獎項外，參賽者應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
- (二) 凡報名參加本競賽者，視為已充分瞭解本比賽規則之各條款，並同意完全遵守本規則所述之各項規定。
- (三) 參賽者須同意將參加本次比賽及相關活動之著作權及肖像權，無償及無條件授權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進行全程攝錄影、複製、製作各式文宣，或於電視、廣播及網站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及進行其他必要之改作、重製、編輯等非營利之推廣運用。
- (四) 頒獎典禮將於決賽當日比賽完畢後舉行，參賽者應於競賽結束及評審講評後始得離席。事先未經主辦單位同意而無故缺席者，將取消其得獎獎金或等值圖書禮券。
- (五) 主辦單位保留調整、變更及解釋本比賽辦法之權利，若有變動，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概以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官網或現場公告為準。